

2021 年大姚县及县本级社保基金预算 收支科目变动说明

我县 2021 年社会保障工作在县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州财政局社保科及有关部门的精心指导和大力支持下，全体职工认真贯彻落实州、县社会保障工作会议精神和各项方针政策，按照省州社会保障财政工作的总体思路和要求，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各项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及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同时，加强社会保障资金核算工作，确保了资金安全运行和及时拨付，维护社会稳定，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如下：

一、2021 年大姚县及县本级社保基金决算口径变动情况

2021 年，按照《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工伤保险基金省级统筹实施办法的通知》（云人社发〔2020〕14 号）和《楚雄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收统支资金有关问题的通知》（楚人社通〔2020〕55 号）要求，2021 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上划省级统收统支，不纳入县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

二、2021 年全县社保基金收支情况

2021 年，全县两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29876 万元，为全年预算 25800 万元的 115.8%，比上年同期 26345 增加

3531 万元，增长 13.4%；支出完成 23742 万元，为全年预算 22988 万元的 103.3%，比上年同期 21531 万元增加 2211 万元，增长 10.27%；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 43277 万元。分险种具体情况：

（一）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收入完成 15003 万元，为全年预算数 14664 万元的 102.3%，比上年同期 14847 万元增长 1.1%。支出完成 16373 万元，为全年预算数 16349 万元的 100.1%，比上年同期增长 1313 万元。增长 8.7%。

（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收入完成 14873 万元，为全年预算数 11136 万元的 133.56%，比上年同期 11498 万元增长 29.3%。支出完成 7369 万元，为全年预算数 6639 万元的 111%，比上年同期增长 898 万元。增长 13.9%。

三、全县社保基金结余情况

（一）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收入完成 15003 万元，为全年预算数 14664 万元的 102.3%，比上年同期 14847 万元增长 1.1%。支出完成 16373 万元，为全年预算数 16349 万元的 100.1%，比上年同期增长 1313 万元。增长 8.7%。当年收支结余-1370 万元，上年结余 655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5186 万元。

（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收入完成 14873 万元，为全年预算数 11136 万元的 133.56%，比上年同期 11498 万元增长 29.3%。支出完成 7369 万元，为全年预算数 6639 万元的

111%，比上年同期增长 898 万元。增长 13.9%。当年收支结余 7504 万元，上年结余 3053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38040 万元。

四、2021 年全县社保基金收支增减原因分析

（一）城乡居民养老保险。2021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收入增长原因主要是失地农民养老保障制度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合并，失地农民养老保障按年补助金从失地农民养老保障金专户拨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专户，同时随着人民群众对养老保险意识的提高，选择高档次缴费人数的增多，导致收入增长。支出增长原因是随着国家逐年调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导致支出增加。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2021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收入增长缓慢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相对固定、缴费基数变化不大。支出增长原因主要是从 2018 年至 2021 年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进行清算，补发了养老金、同时国家对退休人员增资以及退休人数增加导致支出增加。

大姚县财政局

2022 年 9 月 14 日